

# 民权县物流办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我单位紧紧围绕中心工作，紧盯重点领域，深化公开内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抓特色抓亮点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本年度政务公开信息 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提升信息依申请公开质量，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经统计，本年度共收到 0 件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建立规章制度，落实公开内容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计划，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确保公开的范围、形式、时限、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制度、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等制度，做到“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强化组织机构，落实建设情况。按照“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主抓、纪检监察协调”的原则，切实承担起实施政务公开工作的主体责任，及时调整单位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成成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

(五) 监督保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单位考核体系。积极参与省、市、县举办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会，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单位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纳入日常监测监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单位各部门之间信息共享不够顺畅，信息共享的效率低。二是公开机制不够完善，缺乏有效管理。三是信息公开工作缺乏有效监督的机制。

改进措施：一是建立共享机制，加强信息共享，提高信息共享的效率。二是建立信息公开的管理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三是建立信息公开的监督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保证工作有效实施。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